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淄政办发〔2016〕13 号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加强全市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各区县人民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为加快实施“工业强市”战略,扎实推动中小企业转型升级,现就加强全市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经济发展转方式、调结构及供给

侧结构性改革的决策部署,以服务中小企业为宗旨,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与市场机制的双重作用,大力培育和发展各类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立体化的服务网络。进一步整合各类服务资源,优化资源配置,不断增强各类公共服务平台功能,以创新服务为重点,积极拓展中小企业服务领域,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二、基本原则和目标任务

(一)基本原则。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原则,实现多元化建设;坚持统筹规划、分级建设原则,构建覆盖全市的服务网络;坚持结合实际、突出重点原则,加快解决中小企业亟待解决的问题;坚持公益性与市场化相结合的原则,不断提高为中小企业服务的质量和水平。

(二)目标任务。“十三五”期间,发挥政府政策引导作用,打破条块界限,促进社会资源优化配置,实施“1+10+4+20+N”平台建设系统工程,即:建立和完善1个市级综合公共服务平台、10个区县级综合公共服务平台;建立技术服务、电子商务、创业创新、融资服务等4大专业化公共服务平台;支持建立20个产业聚集区专业化服务平台;引导各类生产性服务机构规范健康发展,培育一批中小企业信得过的优秀核心服务商,培养一支高水平的中小企业服务队伍。同时,不断完善服务体系,进一步拉伸服务链条,打造一批有特色的优秀服务产品,形成市及区县两级联动、资源共享、覆盖全市的中小企业服务网络。构建“一体两翼”(“一体”为市及

区县中小企业综合公共服务平台，“两翼”为专业化公共服务平台和产业聚集区公共服务平台)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

三、主要建设内容

(一)市、区县两级综合公共服务平台。依托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搭建市级中小企业综合公共服务平台,加大整合资源力度,将更多的社会服务中介资源纳入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全方位、多层次、低成本的优质服务。整合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社会中介、政府部门等各类专家资源,打造服务人才资源库,为平台开展服务提供智力支持。建立一支高层次的核心服务商队伍,选择服务能力强、信誉度高的生产性服务机构作为平台核心服务商,引导其加强行业自律意识,诚信守法经营。建立核心服务商认定、考核、激励等制度,促进平台规范发展。指导建立区县级中小企业综合公共服务平台,建立区县级服务平台与市级服务平台资源共享、业务联动机制,形成纵向覆盖全市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市中小企业局、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负责)

(二)产业聚集区公共服务平台。加快在重点产业集群和中小企业产业聚集区建设公共服务平台,为集聚区内中小企业提供技术研发、技术推广、信息服务、检验检测、产学研合作等多种直接服务。支持各类服务机构、科研院所、大企业、特色产业园区,立足自身优势,围绕区域产业需求,搭建专业化服务平台。鼓励和引导现有企业自建的服务平台进行公司化改造,为其他中小企业提供服务。支持各类产业聚集区公共服务平台加强与市、区县两级中小

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合作,实现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作。(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中小企业局负责)

(三)技术创新服务平台。推动各类技术创新服务平台建设,鼓励和支持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产品设计、设备与产品测试等服务机构发展,为中小企业新产品的研究开发、试制、产品检验、生产工艺改进等创造条件;鼓励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大企业向中小企业开放技术实验室和测试中心,满足中小企业开展技术研发的需求;建立和完善企业知识产权运营平台,加快高校、科研院所、中小企业现有科技成果的交易和转化。(市科技局、市知识产权局、市中小企业局负责)

(四)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平台。进一步加强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建设,重点加大政府参与性担保机构建设力度。市及各区县建立政府参股或控股的担保公司,进一步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充分发挥我市民间融资登记服务中心服务功能,有序对接民间资金供给和需求。引导各类银行强化中小微金融服务专营机构服务功能,针对中小企业特点开发新的金融产品。进一步发挥齐鲁股权交易中心功能作用,鼓励中小企业到中心挂牌交易,通过股权融资、股权质押融资等方式实现直接融资。(市金融办、市人民银行、淄博银监分局负责)

(五)创业创新服务平台。依托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科技园区、产业集群等载体,加快小微企业创业示范基地和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进一步完善以市大学生创业就业孵化中心和创业梦工场

为龙头的创业孵化体系,大力支持各类就业创业服务组织发展,为创业者提供策划咨询、方案设计、项目评估、融资担保、事务代理等服务,提高中小企业抚育孵化能力。发挥山东省中小企业创业创新学院及各类职业技术学校、社会培训机构作用,聘请专家学者、企业家、创业成功人士等担任创业辅导师,开展创业培训和咨询指导。(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技局、团市委、市中小企业局负责)

(六)电子商务服务平台。进一步加大资源整合力度,不断完善淄博市电子商务产业创新园等电商园区的平台服务功能,为中小企业提供集电子交易、服务外包、产品网络化、工业设计、现代物流等电子商务综合服务。选好培育目标,找准工作着力点,推动各类电商服务平台与重点专业村、专业市场、专业园区、重点产品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进行服务对接。搭建跨境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集报关、退税、国际物流、海外仓储、汇兑服务于一体的跨境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商务局、市中小企业局负责)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把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作为发展生产性服务业的重点,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和工作考核范围。积极探索实施机关工作人员服务责任制,从市及区县政府机关选拔素质高、责任心强的干部对全市重点中小企业进行挂包,及时了解挂包企业服务需求,促进挂包企业与服务平台对接,帮助

企业解决难题,助力企业转型升级。加快推动中小企业综合公共服务平台与行政审批大厅服务业务的协同配合,建立快速审批绿色通道,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缩短办事程序。(市委组织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法制办、市中小企业局,各区县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负责)

(二)加大财政资金扶持力度。统筹安排已建立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每年拿出一定比例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用于市级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重点对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优秀核心服务商、服务产品研发推广进行引导扶持,对重点中小企业服务项目进行补助,探索实行市级财政定向购买服务。各区县要加大对本地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财政支持力度,列入财政预算科目,推动辖区内服务体系建设。(市财政局、市中小企业局,各区县政府,高新区、经济开发区、文昌湖旅游度假区管委会负责)

(三)探索创新服务平台管理运营模式。进一步明晰中小企业综合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指导和运营等各方的权责关系,探索建立政府主导市场化运作、股权与经营权分离的新型管理模式。由政府、核心服务商及其他社会组织共同投资,建立服务平台运营公司,运营公司具体负责服务平台的管理和运营。实施平台管理运营新模式,打造平台公信力强、服务效率高、市场化与公益性结合、可持续发展能力强的新优势。(市财政局、市中小企业局负责)

(四)加大各类公共服务平台整合力度。成立市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领导小组,由分管副市长任组长,办公室设在市中小企业

局。领导小组负责协调各级各部门建立定期沟通协调机制,形成服务体系建设工作合力,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整合各类公共服务平台,构建全方位、多层次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全市中小企业服务大数据库,加强各类平台之间的资源共享及业务协作,为经济转型升级提供真实有效数据支撑。建立健全公共服务平台服务规范,对公共服务平台的建设内容、服务流程、服务评估等环节提出具体要求,促进全市公共服务平台规范健康发展。建立全市中小微企业服务平台的绩效评价机制,认定一批业绩突出、信誉良好、公信度高的示范平台,发挥品牌示范带动作用,总结推广行之有效的典型经验。(市中小企业局、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负责)

(五)加强对各类服务机构指导和管理。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规范服务市场,优化生产性服务行业的市场环境。市中小企业局要通过对核心服务商考核评定和组织实施促进服务体系发展等各项政策措施,引导服务机构提升社会形象,实现行业自律。鼓励各类服务商积极参加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开发适合中小企业的服务产品,提高服务产品的性价比。其他具有相关指导或管理职能的部门要密切配合,加强对服务机构中介市场的监督和管理,加强诚信和质量意识教育,规范市场秩序,制止乱收费行为,促进服务体系规范发展。(市工商局、市中小企业局、市服务业办负责)

(六)积极发挥服务平台品牌效益。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宣传服务体系建设典型经验,向中小企业推介各

类中小企业服务平台和优质服务机构,不断提高服务平台的社会知名度,真正发挥各类服务平台尤其是中小企业综合公共服务平台服务需求汇集、服务业务流转、服务项目实施、服务效果评价等综合服务功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市中小企业局、市知识产权局负责)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10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淄博军分区。
各民主党派市委。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6年10月26日印发
